

#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1 月 4 日；
- 2、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4 名，均为个人股东；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数量为 12,958,352 股；解除限售日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2,958,3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9%。

### 一、公司股本情况

#### （一）公司历年股本变化情况

1、2010 年 2 月 12 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设立深圳市任子行网络技术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47,000,000 股。

2、2010 年 6 月 7 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了东方富海出资人民币 2,400 万元认购公司 600 万股股份，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3,000,000 股。

3、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1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1,7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5.00 元。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53,000,00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70,700,000 股。公司股票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任子行”，股票代码“300311”。

4、2014 年 6 月 6 日，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公司总股本由 70,700,000 股变更为 113,120,000 股。

5、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通过，2014年9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66名激励对象授予3,401,111股限制性股票；2014年9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将授予数量调整为3,291,549股，授予人数调整为64名。2014年10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公司总股本由113,120,000股变更为116,411,549股。

6、2015年6月2日，公司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总股本由116,411,549股变更为232,823,098股。

7、2015年6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向87名激励对象授予869,120股限制性股票；2015年7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将授予数量调整为703,785股，授予人数调整为82名。2015年7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公司总股本由232,823,098股变更为233,526,883股。

8、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13号文件核准，我司向丁伟国发行17,707,641股股份、向蒋利琴发行16,843,853股股份、向刘泉发行4,318,936股股份、向朱瑶发行4,318,93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2,242,522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合计非公开发行股份65,431,888股。公司于2015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了上述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233,526,883股变更为298,958,771股。

9、2016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

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谢海军等6名激励对象合计106,800股未解锁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16年6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上述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298,958,771股变更为298,851,971股。

10、2016年6月23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1786股，公司总股本由298,851,971股变更为448,331,331股。

## （二）公司现有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448,331,331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为246,441,115股，无限售条件股为201,890,216股。

##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 1、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以下简称“交易对方”）于2014年8月29日签署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交易对方基于任子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苏州唐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数码”）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的限制售期约定如下：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12个月的限售期满后，交易对方取得的股票按照以下约定分批解除限售：

（1）第一期股份：在持股期满12个月且标的公司2014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可解锁股份占其本次交易所获得任子行股份的20%；

（2）第二期股份：在持股期满24个月且标的公司2015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可解锁股份占其本次交易所获得任子行股份的20%；

（3）第三期股份：在持股期满36个月且标的公司2016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可解锁股份占其本次交易所获得任子行股份的20%；

（4）第四期股份：在标的公司2017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可解锁股份占其本次交易所获得任子行股份的40%。

### 2、股份限售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 3、其他相关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以下简称“补偿义务人”）于2014年8月29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对盈利预测及补偿的安排主要内容如下：

本次交易的补偿义务人承诺唐人数码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以下简称“利润补偿期间”）各年度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如下：2014年度不低于4,500万元，2015年度不低于5,874万元，2016年度不低于6,300万元，2017年度不低于6,600万元，合计不低于23,274万元。前述净利润指标的公司每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具有中国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如果唐人数码在承诺年限的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额，则补偿义务人无需向公司进行补偿。如果承诺年限内唐人数码的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额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额，则补偿义务人应以连带责任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在利润补偿期间前三年任何一年实现净利润未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的80%，以及在承诺年度届满时，公司将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内已补偿的现金总额，则补偿义务人应另行补偿。

### 4、其他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唐人数码2014年度和2015年度累计业绩承诺实现数高于累计业绩承诺数，因此补偿义务人无需向公司进行补偿。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月4日；
- 2、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4名，均为个人股东；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数量为12,958,352股，解除限售日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2,958,3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9%。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持股数	解禁比例	本期解禁数	实际可流通数
1	丁伟国	26,564,624	20%	5,312,925	5,312,925
2	蒋利琴	25,268,788	20%	5,053,757	5,053,757
3	朱瑶	6,479,175	20%	1,295,835	1,295,835
4	刘泉	6,479,175	20%	1,295,835	1,295,835
<b>合计</b>		<b>64,791,762</b>		<b>12,958,352</b>	<b>12,958,352</b>

注：朱瑶为现任董事

#### 四、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b>一、限售流通股</b>	246,441,115	54.97	-12,958,352	233,482,763	52.08
01 首发后个人类 限售股	70,606,405	15.75	-12,958,352	57,648,053	12.86
02 股权激励限售 股	7,346,016	1.64		7,346,016	1.64
03 首发后机构类 限售股	27,553,113	6.15		27,553,113	6.15
04 高管锁定股	140,935,581	31.44		140,935,581	31.44
<b>二、无限售流通股</b>	201,890,216	45.03	12,958,352	214,848,568	47.92
<b>三、总股本</b>	448,331,331	100.00		448,331,331	100

####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就本次限售股解禁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财务顾问办法》及《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市公司与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其在本次交易时所做出的承诺的行为。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苏州唐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之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31日